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社會工作局
GOVERNO DA RAEM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弱勢家庭幼兒優先入托
每月收入聲明書

本人_____，持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，編號：_____，為(行業/職業)_____之□自僱人士 □散工 或 □其他（請註明:_____)，茲聲明：

1. 本人之收入狀況如下：

■ **工作收入**
（20_____年_____月之收入為澳門幣_____元）

■ **其他收入**

□ 社會保障基金發放之**養老金**及/或**殘疾金**等
（每月澳門幣_____元）

□ 贍養費/收取照顧幼兒生活費/定期金及其他收益
（請註明:_____，
平均每月收取澳門幣_____元）

2. 上述所提供的資料均真實無訛，如有虛假或不實，將承擔倘有的法律責任。

聲明人(簽名)

_____
(簽名式樣必須與身份證明文件相同）

_____年___月___日